

項目	注意事項	項目	注意事項
【11月底/4月底前】學位考試申請		【11月底/4月底前】將畢業申請	
1-1 學位考試申請書	指導教授簽名	2-1 已通過學位考試本學期將畢業申請	指導教授簽名
1-2 成績審核表	指導教授簽名	2-2 成績審核表	指導教授簽名
1-3 歷年成績單		2-3 歷年成績單	
1-4 論文初稿及其提要各一份	不限格式字數		

學位考試申請遞交前，修業規定檢核項目表列

學位考試申請前必備	檢核項目	AI資安碩士在職專班	碩士	博士	碩士逕博
V	1-學術倫理課程	成績單上應有「已通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學術倫理課程」			
V	2-必修(不能計入畢業學分)	1.AI資訊安全專題與案例研討：碩一必修2學期(可計入選修24學分數內) 2.專題研究：每學期必修	1.專題演講：碩一1學期必修 2.專題討論：必修4學期(碩3) or 專題討論：每學期必修(碩1~碩2畢業) 3.專題研究：每學期必修	1.專題討論：必修6學期(博4) or 專題討論：每學期必修(博1~博3畢業) 2.專題研究：每學期必修	1.專題演講：碩一1學期必修 2.專題討論：每學期必修(碩1~碩2)+專題討論：每學期必修(博1~博3) 3.專題研究：每學期必修
V	3-選修課程	24學分(本組至少15學分電資學院研究所課程)	24學分(本組至少12學分電資學院研究所課程)	18學分(本組至少9學分電資學院研究所課程)	42學分(本組至少21學分電資學院研究所課程)
V	4-資格考核	/	/	博士在學5學期內通過資格考核，限期內2次考試仍未通過者，即報校公告退學。	
口委名冊提供前完成	5-論文計點	/	/	敬請查閱電信所網頁相關規定	
	學位論文	經指導教授同意辦理論文口試審議通過後，即授予碩士學位		經指導教授同意辦理論文口試審議通過後，即授予博士學位	